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

HENDERSON LAN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點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二日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會議主席要求載列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五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全部決議案，以點票形式進行表決。股東週年大會上各項決議案之點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已審核賬項、董事局及核數師報告。	1,354,081,766 (100.0000%)	0 (0.0000%)
2. 通過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六角五仙。	1,374,369,952 (99.9999%)	1,000 (0.0001%)
3. 重選歐肇基先生出任董事。	1,506,334,920 (99.8540%)	2,203,200 (0.1460%)
重選李兆基博士出任董事。	1,477,058,566 (97.9138%)	31,471,554 (2.0862%)
重選林高演先生出任董事。	1,476,531,566 (97.8783%)	32,006,554 (2.1217%)
重選葉盈枝先生出任董事。	1,506,068,920 (99.8365%)	2,467,200 (0.1635%)
重選馮李煥琮女士出任董事。	1,506,750,920 (99.8816%)	1,786,200 (0.1184%)
重選劉壬泉先生出任董事。	1,506,068,920 (99.8365%)	2,467,200 (0.1635%)
重選梁希文先生出任董事。	1,500,012,920 (99.8320%)	2,524,200 (0.1680%)
授權董事局釐定董事酬金。	1,506,354,920 (99.8777%)	1,845,200 (0.1223%)
4. 重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1,373,047,120 (99.9719%)	386,000 (0.0281%)
5. (A) 有關授權董事局一般性權力以購回股份事宜。	1,508,052,820 (99.9572%)	646,300 (0.0428%)
(B) 有關授權董事局一般性權力以發行新股事宜。	1,280,400,933 (84.8594%)	228,448,187 (15.1406%)
(C) 有關授權董事局一般性權力以發行面值相等於本公司購回股份面值總額新股事宜。	1,496,731,977 (99.2109%)	11,904,143 (0.7891%)

由於贊成第1至5項決議案之票數超過50%，全部決議案以普通決議案通過。

本公司股份過戶及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出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1,942,580,000股，該等股份之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並無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進行的表決受任何之限制。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廖祥源 謹啟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發出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李兆基(主席)、李家傑、林高演、李家誠、葉盈枝、歐肇基、孫國林、李鏡禹、馮李煥琮、劉壬泉、李寧及郭炳濠；(2)非執行董事：胡寶星、梁希文、李王佩玲、李達民及胡家驃(胡寶星之替代董事)；以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高秉強及胡經昌。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